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编制基础

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系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3年12月第二次修订)-第十三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相关公告》编制。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390号)核准,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海电气")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 416,088,765 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2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99,999,995.65 元,减除承销费用人民币 14,999,999.98

元(含税)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84,999,995.67元。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7)第 968号《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验资报告》。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已开立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外滩支行募集资金专户内。公司依据相关法规,对募集资金设立专用账户进行管理,并与开户银行、独立财务顾问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8年1月22日,公司董事会四届五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将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18年1月23日将上述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18年4月17日,公司董事会四届六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本次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为人民币0.88亿元。

2019年1月14日,公司将前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20亿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9年1月18日,公司董事会五届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将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19年1月21日将上述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19年11月19日,公司将前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25

亿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23 年 8 月 17 日,公司已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人民币 29.52 亿元(包括相关发行费人民币 0.15 亿元),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0.62 亿元(包含人民币 0.14 亿元利息收入)。

2023 年 8 月 30 日,公司董事五届八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非公开发行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合计约人民币 0.62 亿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均已销户,销户前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总计人民币 0.62 亿元,已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制订了《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募投项目的实施管理及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作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2017 年 11 月 15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外滩支行及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专户账号 1001262129040525666。

2019年12月31日,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上海电气南通中央研究院项目"的实施主体上海电气(南通)科创中心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外滩支行、国泰君安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户账号1001262129040538030。

2020年3月17日,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北内路创意产业园区改造项目"的两个实施主体上海电气集团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气置业")和上海定升源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由电气置业和上海国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润投资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上海元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的项目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外滩支行、国泰君安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户账号分别是1001262129040539180。

截至 2023 年 8 月 17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亿元

开户单位	开户行	账号	初始 存额	已 用 额	暂补流资金	利息收金额	尚使的集金 额 未用募资余
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上海 市外滩支行	1001262129040525666	29.85	29.90	-	0.07	0.02
上海电气 (南通) 科创中心 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上海 市外滩支行	1001262129040538030	7.26	7.05	ı	0.11	0.32
上海电气 集团置业 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上海 市外滩支行	1001262129040539207	0.66	0.39	-	0.01	0.28
上海定升 源企业发 展有限公 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上海 市外滩支行	1001262129040539180	0.39	0.39	-	-	0

注: 截至 2023 年 8 月 17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62 亿元,其中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0.48 亿元,利息收入为人民币 0.14 亿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均已销户,销户前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总计人民币 0.62 亿元,已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 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中披露的募集配套资金的用 途,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规模 共和新路新兴产业园区开发项目 1 18.15 10.55 北内路创意产业园区改造项目 2 2.65 2.26 金沙江支路科技创新园区改造项目 3 3.85 3.28 军工路工业研发设计和高端装备制 13.70 11.66 4 造基地建设项目 5 本次重组相关税费及其他费用 2.25 2.25 合计 40.60 30.00

单位:人民币亿元

注: 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85 亿元,因此募集资金中"本次重组相关税费及其他费用"的使用规模由人民币 2.25 亿元调整为人民币 2.10 亿元。

有关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见附表 1《募集使用情况对照表》。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董事会五届二次会议变更募集资金投向

经 2018 年 10 月 22 日公司董事会五届二次会议、2018 年 12 月 10 日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2018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上海电气不再将募集资金投入共和新路新兴产业园区开发项目、金沙江支路科技创新园区改造项目及军工路工业研发设计和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涉及变更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25.54 亿元,其中募集资金人民币 25.49 亿元,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人民币 0.05 亿元。

本次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亿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北内路创意产业园区改造项目	2.65	2.26
2	本次重组相关税费及其他费用	2.25	2.25
-	正在进行考察和调研、尚未明确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	25.49
	合计	4.90	30.00

(二) 董事会五届四次会议变更募集资金投向

经 2018年 11月 16日公司董事会五届四次会议、2019年 5月 6日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2019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上海电气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42亿元,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电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气投资")收购东方园林集团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园林")与台州宗泽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台州宗泽")持有的吴江市太湖工业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56亿元,通过电气投资收购东方园林与台州宗泽持有的宁波海锋环保有限公司 100%股权。上海电气已以自有资金通过电气投资预先完成上述收购项目,并已用募集资金补充已投入的自有资金。

本次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北内路创意产业园区改造项目	2.65	2.26
2	本次重组相关税费及其他费用	2.25	2.25
3	收购吴江市太湖工业废弃物处理有 限公司 100%股权项目	3.42	3.42
4	收购宁波海锋环保有限公司 100%股 权项目	7.56	7.56
-	正在进行考察和调研、尚未明确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14.51
	合计	15.88	30.00

(三)董事会五届二十次会议变更募集资金投向

经 2019 年 9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五届二十次会议、2019 年 11 月 14 日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 东会议、2019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上海电气 对"北内路创意产业园区改造项目"(以下简称"北内路项目")的投 资总额、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等进行调整,将投资总额调 整为人民币 1.3 亿元,由电气置业和国润投资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 上海元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项目公司作为实施主体,项目公司 注册资本金人民币 2,000 万元, 电气置业持有项目公司 60%的股 权,出资额人民币 1,200 万元,该资金为电气置业自筹。项目使用 募集资金由人民币 2.26 亿元调减为人民币 6.600 万元,该部分募集 资金由上海电气增资电气置业,再由电气置业以银行委贷方式给项 目公司用于北内路项目建设,委贷利率按年利率 8%计息。此外,经 过深入研究和论证, 上海电气本次使用前次尚未明确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人民币 14.51 亿元中的人民币 7.26 亿元投资于"上海电气南通中 央研究院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8.91 亿元(其中募集资金 人民币 8.85 亿元,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人民币 0.06 亿元) 用于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北内路创意产业园区改造项目	1.30	0.66
2	本次重组相关税费及其他费用	2.25	2.25
3	收购吴江市太湖工业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项目	3.42	3.42
4	收购宁波海锋环保有限公司 100%股 权项目	7.56	7.56
5	上海电气南通中央研究院项目	7.77	7.26
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85	8.85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合计	31.15	30.00

(四)董事会五届八十二次会议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余募集 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3年8月30日公司董事会五届八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0.62亿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其中募集资金人民币0.48亿元,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人民币0.14亿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于 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信息披露已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 -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 公告格式(2023 年 12 月第二次修订)-第十三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相关公告》和《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执行。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七、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 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关于上海电气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 2023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本次重组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公司本次重组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亿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7. 0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总额(注1)			29. 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	总额比例			90.30%						29. 03		
承诺投资 项目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 登 后 抆 次 台 笳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1)	本 年 度 投 入金额	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3)=(1)- (2)	投入进度	可伸用坐太口		到预计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共和新路新兴产业园 区开发项目	是	10. 55	_	-	_	-	_	_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北内路创意产业园区 改造项目	是	2. 26	0.66	0.66	0.09	0. 39	0. 27	59. 09%	2022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金沙江支路科技创新 园区改造项目	是	3. 28	_	-	_	-	_	_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军工路工业研发设计 和高端装备制造基地 建设项目	I .	11.66	_	-	_	-	_	_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本次重组相关税费及 其他费用	否	2. 25	2. 10	2. 10	_	2. 10	_	100%	2018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吴江市太湖工业 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项目	1	_	3. 42	3. 42	_	3. 42	_	100%	2019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宁波海锋环保有 限公司100%股权项目	是	_	7. 56	7. 56	_	7. 56	_	100%	2019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金额单位: 人民币亿元

										並 似 5		
上海电气南通中央研 究院项目	是	_	7. 26	7. 26	1.86	7.05	0. 21	97. 11%	2022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_	8.85	8.85	_	8.85	_	100%	2019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_		_	0.48	0.48	不适用	100%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_	30	29. 85	29.85	2. 43	29.85	_	100%	_	_	_	_
				北内路创意产业园区改造项目根据上海市"文创五十条"要求推进项目定位报批,项目定位已经取得政府相关部门								
							于 2021 年底完成					
							划,调整施工安排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且休莫投	项目)					2023 年 1 月项目					
下是另 (· // ப /					场租金承受力大幅	畐下降,为硝	角保投资安全,降	峰低投资风险	金,项目2	公司对投资强
				p= - 1	围进行了调							
							2021 年 6 月底					
							达到预定可使用料					
							届二次会议、2018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型	变化的情况证	说明					一次 H 股类别股系					
				金沙江文路行变更。	科技刨新匹	区仪這坝日、-	军工路工业研发设	文计和尚编纂	设备制	文坝日寺二年	`	6. 位分坝日进
				1 '			届第六十四次会议				.,, ., ,	募集资金项目
							置换预先投入募集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	朝投入及置控	色情况					自合伙)对本次非么					
				1			号《以自筹资金列				及告》。 [国泰君安证券
	7			置换预先投入募集		*****	· · - / -					
					•		五十九次会议审议				_ , , , , , ,	=
				金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								
				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18年1月23日将上述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19年1月14日将上述用于补充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流动资金的人民币 20 亿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于2019年1月18日,公司董事会五届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将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								
				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将上述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9 年 11 月 19 日全部归还。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亿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经 2023 年 8 月 30 日公司董事会五届八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
	金人民币 0.62 亿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其中募集资金人民币 0.48 亿元,募集资金产生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的利息收入人民币 0.14 亿元) 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作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
分 未页亚和小门亚顿及///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完成。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在
	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严格控制项目成本支出,对各项资源进行
	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有效降低了项目实施费用。
	经 2018 年 10 月 22 日公司董事会五届二次会议、2018 年 12 月 10 日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 年第
	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2018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上海电气不再将募集资金投入共和新路
	新兴产业园区开发项目、金沙江支路科技创新园区改造项目及军工路工业研发设计和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涉及变更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25.54 亿元,其中募集资金人民币 25.49 亿元,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人民币
	0.05 亿元。
	经 2018 年 11 月 16 日公司董事会五届四次会议、2019 年 5 月 6 日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第一
	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2019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上海电气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42 亿元,
	通过电气投资收购东方园林与台州宗泽持有的吴江市太湖工业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使用募集资金人民
	币 7.56 亿元,通过电气投资收购东方园林与台州宗泽持有的宁波海锋环保有限公司 100%股权。上海电气已以自有
# <i>A. W. A. H. W.</i> 云 日 永 云 は 归	资金通过电气投资预先完成上述收购项目,并已用募集资金补充已投入的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经 2019 年 9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五届二十次会议、2019 年 11 月 14 日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第
	二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2019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上海电气对北内路项目的投资总额、实
	施方式、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等进行调整,将投资总额调整为人民币1.3亿元,由电气置业和国润投资公司下属控股
	子公司上海元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项目公司作为实施主体,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人民币2,000万元,电气置业
	持有项目公司 60%的股权,出资额人民币 1,200 万元,该资金为电气置业自筹。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由人民币 2.26
	亿元调减为人民币 6,600 万元,该部分募集资金由上海电气增资电气置业,再由电气置业以银行委贷方式给项目公
	司用于北内路项目建设,委贷利率按年利率8%计息。此外,经过深入研究和论证,上海电气使用前次尚未明确募
	集资金投资项目人民币 14.51 亿元中的人民币 7.26 亿元投资于"上海电气南通中央研究院项目",并将剩余募集
	资金人民币 8.91 亿元(其中募集资金人民币 8.85 亿元,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人民币 0.06 亿元)用于永久补
	充流动资金。
	无
NA NEXT == N 110 10 14 111 A0	γ-5

注 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人民币 0.88亿元。